证券代码：601077 证券简称：渝农商行 公告编号：2020-048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077	渝农商行	2020/9/18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本行已于 2020 年 9 月 4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本行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将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召开。
本行董事会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租赁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物业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本行章程的相关规定，单独或合计持有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百分之三以上的股东，有权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本行董事会。持有 5.19% 本行股份的股东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向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书面提出《关于审议租赁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物业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书面提交本行董事会。本行董事会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关于审议租赁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物业关联交易的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附件。该议案为本次股东大会普通决议案，采用非累计投票方式表决。
三、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本行于 2020 年 9 月 4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0 年 10 月 20 日 上午 10 点
召开地点：重庆市江北区金沙门路 36 号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厦四楼 404 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10 月 20 日
至 2020 年 10 月 2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全体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选举股祥林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2	《关于选举李嘉明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3	《关于选举毕茜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4	《关于选举黄青青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5	《关于选举张金若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的议案》	√
6	《关于选举胡元聪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的议案》	√
7	《关于选举张应义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的议案》	√
8	《关于审议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授信额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
9	《关于审议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授信额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	《关于审议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	《关于审议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授信额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
12	《关于审议隆鑫控股有限公司集团授信额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
13	《关于审议隆鑫控股有限公司、渝商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4	《关于发行新加坡绿色金融债券的议案》	√
15	《关于审议租赁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物业关联交易的议案》	√

注：李嘉明、毕茜的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资格备案已由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的详情，请参阅本行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本行网站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文件，其中：第 1、2、3、8、9、10、11、12、13、14 项议案已经本行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4 项议案已经本行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5、6、7 项议案已经本行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15 项议案已经本行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上会议决议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本行网站。

2、特别决议议案：第 14 项议案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 1、2、3、8、9、10、11、12、13、14、15 项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第 8、9、10、11、12、13、15 项议案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应对议案 8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两江假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应对议案 9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应对议案 10、议案 15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应对议案 11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重庆业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左瑞监；应对议案 12、议案 13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隆鑫控股有限公司、广东超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特此公告。
附件 1：《关于审议租赁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物业关联交易的议案》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9 日

附件 1
关于审议租赁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物业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第 33 次财审会审议，拟租赁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发投")位于重庆市九龙坡区高龙大道 14 号附 4 号、附 5 号物业，总额不超过 4,952,609.73 元，其中：租赁期限 5 年，建筑面积 469.90㎡，第一年租金单价不超过 170 元/㎡/月，第二年起每年递增 5%，前四年每年免租 1 个月。租金按年支付，税费由出租方承担。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关系认定
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5.19% 的股份，为本行主要股东，重发投为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重发投为本行银保监会口径下的关联方，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
(二)重发投基本情况
重发投成立于 2018 年 8 月 24 日，法定代表人何志明，注册资本 100 亿元，实收资本 70 亿元，2019 年被陆续划入大量国有资产，资产规模逐步增大。该企业作为市级重点国有企业，发展战略与重庆市经济发展紧密结合，对政策的依赖性较强。该企业是开展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能力建设的筹资主体；是服务全市发展战略，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新兴业态优化布局的投资主体；是政府资金、资产、资源市场化统筹运作、有效运营、提高效率的主体。经营范围为：开展基金、股权、债权等投资与管理，对受托或划入的国有资源、资产和投资形成的资产实施管理、开发、经营，资本运作管理，出资人授权的其他相关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 12 月，重发投(合并报表口径)总资产 5,480,005.42 万元，总负债 2,060,789.06 万元，净资产 3,419,216.36 万元，净利润 127,512.56 万元。截至 2020 年 6 月，重发投(合并报表口径)总资产 6,394,572.51 万元，总负债 2,541,798.97 万元，净资产 3,852,773.54 万元，净利润 32,981.63 万元。
二、关联交易情况
因配合重庆高新区的城市布局功能规划及优化本行的网点布局，拟租赁重发投位于九龙坡区高龙大道 14 号附 4 号、附 5 号的物业，总额不超过 4,952,609.73 元，租赁期限 5 年。目前重发投集团已在本行的授信 146 亿元，累计本次交易金额，已超过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5%，属于重大关联交易，需由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三、关联交易定价
本次交易的定价严格按照商业原则，在对重发投物业进行市场摸底调查基础上，以不优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确定租赁费用。
本议案已经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提案人：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10 月 2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股祥林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2	《关于选举李嘉明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3	《关于选举毕茜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4	《关于选举黄青青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5	《关于选举张金若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的议案》			
6	《关于选举胡元聪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的议案》			
7	《关于选举张应义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的议案》			
8	《关于审议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授信额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审议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授信额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关于审议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1	《关于审议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授信额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2	《关于审议隆鑫控股有限公司集团授信额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3	《关于审议隆鑫控股有限公司、渝商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4	《关于发行新加坡绿色金融债券的议案》			
15	《关于审议租赁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物业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任何具体指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2. 除另有明确指示外，受托人亦可自行酌情就本次股东大会上提出的其他需决定事项按自己的意愿投票表决或放弃投票。
3. 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
4. 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5. 本次会议审议的第 14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案，需经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为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案，需经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方为通过。
6. 本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应于本次会议举行时间 24 小时前填妥并通过专人、邮寄、传真形式送达本行董事会办公室方为有效，出席会议时携带原件。

证券代码：601702 证券简称：华峰铝业 公告编号：2020-011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山新城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46,570,000.00 元人民币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 202920 期
- 委托理财期限：122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述事项已经由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时全体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产品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786 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4,963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6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21,134,7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35,951,748.17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885,182,951.83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F10776 号"《验资报告》。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华峰铝业有限公司已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山新城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 202920 期	4,657.00	3.25%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22 天	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低的现金管理产品进行投资。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审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业务产品说明书及合约等主要条款如下：

产品名称	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 202920 期
产品代码	AMZYPWHQ202920
产品期限	122 天
产品类型	浮动收益型
合同签署日期	2020 年 9 月 29 号
募集规模上限	人民币【20.0】亿元
投资目标	运用较为稳健的策略，尽可能保护资产价值并获取高于货币市场产品的收益。
理财计划认购期	【2020】年【9】月【28】日-【2020】年【10】月【8】日，如认购截止日与起息日相同，则销售截止时间为起息日当日 10:00。
投资收益起算日	【2020】年【10】月【9】日
理财计划到期日	【2021】年【2】月【8】日
理财计划存续期限	【122】天
产品费率	固定管理费率【0】%(年率)及其它税费，超过预期年化投资收益率的收益作为理财计划管理人的浮动投资管理费。本理财计划无认购费、申购费。
预期年化投资收益率	【3.25】%
提前终止	理财客户无提前终止权。中国银行有权按照本理财计划的实际情况，提前终止本理财计划。
投资收益分配频率	理财计划到期后一次性分配
投资者资金到账日	理财计划到期日后 2 个工作日内，理财计划到期日至到账日期间不计利息。
税款	理财收益的应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申报及缴纳。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将直接或通过各类符合监管规定的资产管理产品间接投资于如下投资标的：
1、货币市场工具：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存款、存单、质押式回购等。
2、固定收益证券：包括但不限于国债、金融债、次级债、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超级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证券公司收益凭证、资产支持证券等。
3、符合监管规定的非标准化资产：包括但不限于信托贷款、委托债权、承兑汇票、信用证、应收账款、各类交(收)益权等，上述资产因监管政策变化和金融创新而发生变化的，以最新适用的监管规定为准。
4、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金融投资工具。
(三)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分析
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中国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公司与持续督导机构将定期向中国银行索取银行结算单据，及时了解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资金情况，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金融机构（股票代码：601988），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方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财务数据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0 年 6 月 30 日(经审阅)
资产总额	4,472,617,010.53	4,252,285,292.43
负债总额	2,956,473,103.88	2,642,311,346.77
净资产	1,516,143,906.65	1,609,973,945.66
项目	2019 年 1-12 月	2020 年 1-6 月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48,136,538.31	434,032,028.98

公司运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投资进展，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158,686,859.65 元，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 46,570,000.00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 29.35%，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公司目前已经留有足够的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的支付，此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公司本次委托理财本金进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的会计处理为准）。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中低风险理财产品，但仍可能存在政策风险、市场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及其他风险，受各种风险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低的投资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总额度不超过 1 亿元，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财务总监在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购买具体投资产品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等。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4,657.00	-	-	4,657.00
合计		4,657.00	-	-	4,657.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657.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归母净资产(%)				3.07%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归母净利润(%)				-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4,657.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5,343.00	
总理财额度				10,000.00	

特此公告。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1086 证券简称：国芳集团 公告编号：2020-040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张辉女士将其原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 32,100,000 股股票延期交易，原回购交易日为 2020 年 9 月 30 日，现展期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股东张辉阳先生将其原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 32,100,000 股股票延期交易，原回购交易日为 2020 年 9 月 30 日，现展期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一、本次股份质押展期的具体情况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接到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张辉女士、张辉阳先生关于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展期的通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原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情况
2019 年 9 月 27 日，公司股东张辉、张辉阳分别将其持有的 32,100,000 股公司股票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 2019 年 9 月 27 日，回购交易日为 2020 年 9 月 30 日。该事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8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2019-036)。
2、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展期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售股	是否为限售股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展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张辉	否	32,100,000	否	否	2019 年 9 月 27 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9 月 30 日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0.15%	4.82%	项目投资
张辉阳	否	32,100,000	否	否	2019 年 9 月 27 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9 月 30 日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0.15%	4.82%	项目投资
合计	-	64,200,000	否	否	-	-	-	-	80.15%	9.64%	

3、本次股份质押展期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4、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张国芳	28,050	42.12	18,000	18,000	64.17	27.03	0	0	0	0
张春芳	13,940	20.93	0	0	0.00	0.00	0	0	0	0
张辉	4,005	6.01	3,210	3,210	80.15	4.82	0	0	0	0
张辉阳	4,005	6.01	3,210	3,210	80.15	4.82	0	0	0	0
合计	50,000	75.07	24,420	24,420	48.84	36.67	0	0	0	0

本次股份质押展期前累计质押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2019 年 10 月 8 日、2019 年 11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6)、《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5)。

二、备查文件
1、股东张辉女士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股票质押式回购延期购回交易协议书；
2、股东张辉阳先生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股票质押式回购延期购回交易协议书。
特此公告。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0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109 证券简称：神驰机电 公告编号：2020-067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该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亦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1 月 2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同时，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该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亦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6 月 2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2)。

一、本次到期赎回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 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向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购买了金额为 5,000 万元的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5 月 1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35)。上述理财公司已到期赎回，收回本金 5,000 万元，实现收益 83.84 万元。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183	—
2	银行理财产品	500	500	1.41	—
3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83.84	5,000
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	—	10,000
5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	—	4,000
6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	—	10,000
7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	—	3,000
8	合计	42,500	15,500	268.25	32,000
9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0,000
1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7.98
11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41
12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2,000
13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8,000

特此公告。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0989 证券简称：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20-034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1,260,910,000 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0 年 10 月 14 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2019 年 4 月 1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782 号)核准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733,360,000 股。2019 年 5 月 16 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总股本为 6,600,000,000 股，首次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本为 7,333,360,000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部分限售股，限售股股东为银川博润天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夏盛达润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夏易达隆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夏银海嘉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余宝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夏银安信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夏时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夏博聚广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夏智德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夏瑞德恒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夏智合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自然人股东樊世荣、张长利。上述限售股股东承诺，其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现锁定期已期满，该部分限售股共计 1,260,910,000 股，将自 2020 年 10 月 14 日(星期三)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总股本为 7,333,36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6,600,000,000 股。
前述限售股形成后，公司未进行配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股本数量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如下：若发行人在 2018 年 7 月 26 日及之后刊登招股说明书，则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东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持有人无其他上市特别承诺。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认为：公司本次解禁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并正在执行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所做出的承诺。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截至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1,260,910,000 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0 年 10 月 14 日；
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银川博润天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2,500,000	3.31	242,500,000	0
2	宁夏盛达润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000,000	2.86	210,000,000	0
3	宁夏易达隆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8,700,000	2.85	208,700,000	0
4	宁夏银海嘉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750,000	2.75	201,750,000	0
5	新余宝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7,500,000	2.15	157,500,000	0
6	宁夏银安信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00	1.02	75,000,000	0
7	珠海时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000,000	0.75	55,000,000	0
8	宁夏博聚广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500,000	0.35	25,500,000	0
9	宁夏智德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530,000	0.31	22,530,000	0
10	宁夏瑞德恒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470,000	0.28	20,470,000	0
11	宁夏智合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960,000	0.27	19,960,000	0
12	樊世荣	12,000,000	0.16	12,000,000	0
13	张长利	10,000,000	0.14	10,000,000	0
合计		1,260,910,000	17.19	1,260,910,000	0

注：宁夏时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0 年迁入珠海市，于 2020 年 4 月 5 日将公司名称变更为珠海时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完成工商登记。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3,989,200,000	-1,238,910,000	2,750,290,000
	2、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610,800,000	-22,000,000	588,800,000
	3、境外法人、自然人持有股份	2,000,000,000	0	2,000,000,00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6,600,000,000	-1,260,910,000	5,339,090,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733,360,000	1,260,910,000	1,994,270,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733,360,000	1,260,910,000	1,994,270,000
股份总额		7,333,360,000	0	7,333,360,000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0995 证券简称：文山电力 公告编号：2020-39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